

立法會

會議紀要

第 27 號

在 2008 年 5 月 14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正舉行的會議的紀要

出席議員：

主席范徐麗泰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田北俊議員，GBS, JP

何俊仁議員

何鍾泰議員，SBS, S.B.St.J., JP

李卓人議員

李柱銘議員，SC, JP

李國寶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李華明議員，JP

呂明華議員，SBS, JP

吳靄儀議員

周梁淑怡議員，GBS, JP

涂謹申議員

張文光議員

陳婉嫻議員，SBS, JP

陳智思議員，GBS, JP

陳鑑林議員，SBS, JP

梁劉柔芬議員，GBS, JP

梁耀忠議員

單仲偕議員，SBS, JP

黃宜弘議員，GBS

黃容根議員，SBS, JP

曾鈺成議員，GBS, JP

楊孝華議員，SBS, JP

楊 森議員，JP

劉千石議員，JP

劉江華議員，JP

劉皇發議員，大紫荊勳賢，GBS, JP

劉健儀議員，GBS, JP

劉慧卿議員，JP

蔡素玉議員，JP

鄭家富議員

霍震霆議員，GBS, JP

譚耀宗議員，GBS, JP

石禮謙議員，SBS, JP

李鳳英議員，BBS, JP

張宇人議員，SBS, JP

陳偉業議員

馮檢基議員，SBS, JP

余若薇議員，SC, JP

方 剛議員，JP

王國興議員，MH

李永達議員

李國英議員，MH, JP

李國麟議員，JP

林偉強議員，SBS, JP
林健鋒議員，SBS, JP
梁君彥議員，SBS, JP
梁家傑議員，SC
梁國雄議員
郭家麒議員
張超雄議員
張學明議員，SBS, JP
黃定光議員，BBS
湯家驊議員，SC
詹培忠議員
劉秀成議員，SBS, JP
鄭經翰議員，JP
鄭志堅議員
譚香文議員
陳方安生議員，大紫荊勳賢, JP

出席政府官員：

教育局局長孫明揚先生，GBS, JP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馬時亨先生，JP
保安局局長李少光先生，IDSM, JP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俞宗怡女士，GBS, JP
民政事務局局長曾德成先生，JP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先生，GBS, JP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鄭汝樺女士，JP

列席秘書：

秘書長馮載祥先生，JP

助理秘書長（二）甘伍麗文女士

助理秘書長（三）林鄭寶玲女士

默哀

本會默哀1分鐘，哀悼2008年5月12日四川省地震的死難者。

在1分鐘的默哀結束後，梁國雄議員在未得到主席的准許下起立發言。主席表示他不可以這樣做，並要求他坐下。梁國雄議員繼續表示他曾去信主席。主席表示她已跟進了他信中的要求，並命令他坐下。梁國雄議員不理會主席的命令而繼續發言。主席警告他不可違反本會的規則而隨意發言，並再次叫他坐下。由於梁國雄議員沒有理會主席一再作出的命令而繼續發言，主席命令他立即離開會議廳，並且不得在該會議的餘下時間出席本會。梁國雄議員繼續發言一會，然後離開會議廳。

提交文件

下列文件是依據《議事規則》第21(2)條的規定提交：

<u>附屬法例／文書</u>	<u>法律公告編號</u>
1. 《2008年污水處理服務（工商業污水附加費）（修訂）規例》（於2008年5月9日刊登憲報）	106/2008
2. 《英基學校協會（一般）規例》（於2008年5月9日刊登憲報）	107/2008
3. 《電訊（以拍賣方法釐定頻譜使用費）規例》（於2008年5月9日刊登憲報）	108/2008
4. 《2008年電訊（指定須繳付頻譜使用費的頻帶）（修訂）令》（於2008年5月9日刊登憲報）	109/2008
5. 《2008年擄拐和管養兒童（締約方）（修訂）令》（於2008年5月9日刊登憲報）	110/2008

其他文件

第94號 一 九廣鐵路公司
二零零七年年報（於2008年5月14日發表）

質詢

1. 劉秀成議員提出第一項質詢。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作答。
3 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答覆。
2. 張學明議員提出第二項質詢。
保安局局長作答。
7 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保安局局長答覆。
3. 張文光議員提出第三項質詢。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作答。
3 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答覆。
4. 馮檢基議員提出第四項質詢。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作答。
5 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勞工及福利局局長作答。
5. 梁家傑議員提出第五項質詢。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作答。
7 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運輸及房屋局局長答覆。
6. 林健鋒議員提出第六項質詢。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作答。
5 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答覆。

第七至二十項質詢的書面答覆已於席上提交本會各位議員參閱。

法案

《2008年民生書院及協恩學校（法團名稱更改及一般修訂）條例草案》

恢復二讀辯論

恢復辯論經於2008年1月16日動議的條例草案二讀議案。

二讀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條例草案經過二讀，並付委予全體委員會審議。

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

本會進入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審議《2008年民生書院及協恩學校（法團名稱更改及一般修訂）條例草案》。

第1至5及7至25條納入本條例草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第6條納入本條例草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教育局局長就第6條動議修正案，並向全委會發言。

修正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經修正的第6條納入本條例草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全體委員會隨而回復為立法會。

三讀

教育局局長報告謂

《2008年民生書院及協恩學校（法團名稱更改及一般修訂）條例草案》

經修正後已通過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他動議此條例草案予以三讀並通過。

三讀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條例草案經過三讀並獲得通過。

議員法案

《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慈善基金會條例草案》

恢復二讀辯論

恢復辯論經於2008年4月9日動議的條例草案二讀議案。

二讀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條例草案經過二讀，並付委予全體委員會審議。

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

本會進入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審議《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慈善基金會條例草案》。

第1至14條納入本條例草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全體委員會隨而回復為立法會。

三讀

周梁淑怡議員報告謂

《雅麗氏何妙齡那打素慈善基金會條例草案》

無經修正已通過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她動議此條例草案予以三讀並通過。

三讀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條例草案經過三讀並獲得通過。

議員議案

根據《釋義及通則條例》動議的決議案

陳鑑林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議決就2008年4月23日提交立法會會議省覽的 —

- (a) 《商品說明（提供關於天然翡翠的資料）令》（即刊登於憲報的2008年第79號法律公告）；
- (b) 《商品說明（提供關於鑽石的資料）令》（即刊登於憲報的2008年第80號法律公告）；
- (c) 《商品說明（提供關於受規管電子產品的資料）令》（即刊登於憲報的2008年第81號法律公告）；
- (d) 《2008年商品說明（標記）（黃金及黃金合金）（修訂）令》（即刊登於憲報的2008年第82號法律公告）；
- (e) 《2008年商品說明（標記）（白金）（修訂）令》（即刊登於憲報的2008年第83號法律公告）；及
- (f) 《2008年商品說明（白金的定義）（修訂）規例》（即刊登於憲報的2008年第84號法律公告），

將《釋義及通則條例》（第1章）第34(2)條所提述的附屬法例修訂期限根據該條例第34(4)條延展至2008年6月11日的會議。

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完善公園草地設施

陳智思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本會促請政府在規劃城市的過程中，包括發展日後的西九文化區及中環新海濱等項目時，研究在計劃興建的休憩用地內種植更多草坪，增撥資源進行草地保養工程，並把個別草坪開放予公眾使用，減少不必要的規管，讓市民大眾尤其小朋友能更好地享用這些公用設施。

陳智思議員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主席表示，5位議員擬就議案動議修正案。按照《議事規則》的規定，本會就議案及5項修正案進行合併辯論。

擬就議案動議修正案的王國興議員就議案及他提出的修正案發言。

在王國興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於下午1時37分暫時離席並由代理主席劉健儀議員主持會議。

擬就議案動議修正案的余若薇議員、周梁淑怡議員、涂謹申議員及蔡素玉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民政事務局局長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8位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陳智思議員就修正案發言。

下午3時19分，在陳智思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民政事務局局長再次發言。

王國興議員就陳智思議員議案動議下列的修正案：

在“本會促請”之前加上“鑒於本港可供公眾使用的草坪資源十分匱乏，”；在“政府在”之後加上“現有的海濱長廊如青衣和荃灣段，以及在”；在“西九文化區”之後刪除“及”，並以“、”代替；在“中環新海濱”之後加上“及荃灣至屯門的新界西海濱”；在“研究在”之後刪除“計劃興建的”；在“並把”之後刪除“個別”，並以“非在保養期中的”代替；及在“公用”之後加上“綠化”。

王國興議員就陳智思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由於王國興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主席批准余若薇議員修改她的修正案措辭。

余若薇議員就陳智思議員動議，經王國興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的進一步修正案：

在緊接句號之前加上“；此外，鑒於熱島效應日益嚴重，本會促請政府在規劃城市的過程中增加地面綠化面積，以及在全港各地增設休憩用地及在內種植更多草坪，讓市區綠化比率可整體增加”。

余若薇議員就由陳智思議員動議，經王國興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由於王國興議員及余若薇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主席批准周梁淑怡議員修改她的修正案措辭。

周梁淑怡議員就由陳智思議員動議，經王國興議員及余若薇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的進一步修正案：

在緊接句號之前加上“，並將增設草坪、開放草坪及減少不必要規管的準則，推廣至現有由政府管理的草坪用地上”。

周梁淑怡議員就由陳智思議員動議，經王國興議員及余若薇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由於王國興議員、余若薇議員及周梁淑怡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主席批准涂謹申議員修改他的修正案措辭。

涂謹申議員就由陳智思議員動議，經王國興議員、余若薇議員及周梁淑怡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的進一步修正案：

在緊接句號之前加上“；並制訂草坪管理及使用守則，增加行人通道連接草坪及相關休憩設施，以方便市民大眾前往及享用這些公用設施”。

涂謹申議員就由陳智思議員動議，經王國興議員、余若薇議員及周梁淑怡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由於王國興議員、余若薇議員、周梁淑怡議員及涂謹申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主席批准蔡素玉議員修改她的修正案措辭。

蔡素玉議員就由陳智思議員動議，經王國興議員、余若薇議員、周梁淑怡議員及涂謹申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的進一步修正案：

在緊接句號之前加上“，充分發揮公園為公眾紓緩都市壓力的作用；此外，本會亦促請政府研究在休憩用地內建築物的天台上盡量種植更多草坪，並改善草坪的保養工作，包括盡量利用太陽能設施和增設雨水和盪水回用設施，以及盡量在草地旁的休憩用地採用透水物料用作地面平整工程等”。

蔡素玉議員就由陳智思議員動議，經王國興議員、余若薇議員、周梁淑怡議員及涂謹申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陳智思議員發言答辯。

由陳智思議員動議，經王國興議員、余若薇議員、周梁淑怡議員、涂謹申議員及蔡素玉議員修正的議案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立法加強保障買樓人士消費權益

鄭經翰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香港測量師學會於本年2月5日發表了《量度作業守則補編》，對樓宇實用面積的計算方法作出更清晰界定，規定實用面積須與窗台、花園、平台等附屬地方分開量度及列明，但部分地產發展商隨即表明，無意遵循該增補守則；為避免市民於購買樓宇時被定義不一的樓宇實用面積所混淆而蒙受損失，本會籲請政府立法規定發展商於開售樓花及現樓時，於售樓說明書上載列的樓宇實用面積，必須是根據香港測量師學會《量度作業守則補編》規定的方法量度，並據此來計算樓宇的平均呎價，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鄭經翰議員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主席表示，兩位議員擬就議案動議修正案。按照《議事規則》的規定，本會就議案及兩項修正案進行合併辯論。

擬就議案動議修正案的李永達議員及陳鑑林議員就議案及他們各自的修正案發言。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湯家驊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在主席的准許下，陳鑑林議員就他發言中被湯家驊議員誤解的一個論點作出解釋。

14 位議員及石禮謙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在主席的准許下，鄭經翰議員就他發言中被石禮謙議員誤解的一個論點作出解釋。

另一位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鄭經翰議員就修正案發言。

在主席的准許下，劉秀成議員及呂明華議員就他們本身的發言中被鄭經翰議員誤解的一些論點作出解釋。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再次發言。

李永達議員就鄭經翰議員議案動議下列的修正案：

在“香港測量師學會於本年2月”之前加上“政府於2000年建議立法規管銷售樓花說明，但至今未有落實；”；在“籲請政府”之後加上“盡快修訂預售樓花同意方案及”；在“立法”之後加上“，”；及在“平均呎價，”之後加上“提供清晰價目表，”。

李永達議員就鄭經翰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並付諸表決。

石禮謙議員要求進行記名表決。主席於是根據《議事規則》第47(1)條命令本會進行記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6人，贊成修正案者11人，反對者6人，棄權者9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2人，贊成修正案者16人，棄權者5人。（表決紀錄載於會議紀要附錄I。）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她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陳鑑林議員就鄭經翰議員議案動議下列的修正案：

在“籲請政府”之後加上“採取適當措施，包括研究透過”；在“必須”之後刪除“是根據香港測量師學會《量度作業守則補編》規定的方法量度”，並以“以統一的方法計算”代替；及在“平均呎價”之後加上“；加強對消費者進行宣傳教育，增加他們對計算樓宇面積方面的認識等”。

陳鑑林議員就鄭經翰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並付諸表決。

何俊仁議員要求進行記名表決。主席於是根據《議事規則》第47(1)條命令本會進行記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6人，贊成修正案者14人，反對者7人，棄權者5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2人，贊成修正案者5人，反對者15人，棄權者1人。（表決紀錄載於會議紀要附錄II。）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她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鄭經翰議員發言答辯。

在鄭經翰議員發言期間，石禮謙議員就其發言內容是否與議案有關提出一項規程問題。主席建議鄭經翰議員在發言時須更小心和避免觸及其他事項，以及對其他議員作出屬無理指控的言論。鄭經翰議員繼續發言。

鄭經翰議員議案的議題付諸表決。

石禮謙議員要求進行記名表決。主席於是根據《議事規則》第47(1)條命令本會進行記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6人，贊成議案者11人，反對者5人，棄權者10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2人，贊成議案者16人，棄權者5人。（表決紀錄載於會議紀要附錄III。）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她宣布議案被否決。

下次會議

主席宣布本會將在2008年5月15日下午3時正舉行下次會議。

本會在晚上6時38分休會。

主席范徐麗泰
2008年 月 日

香港
立法會會議廳

投票 VOTE: 1
 日期 DATE: 14/05/2008
 時間 TIME: 06:19:27 下午pm

動議 MOTION: 李永達議員對鄭經翰議員的「立法加強保障買樓人士消費權益」議案，作出的修正案
 AMENDMENT BY HON LEE WING-TAT TO HON ALBERT CHENG'S MOTION ON
 "LEGISLATING TO STRENGTHEN THE PROTECTION FOR THE RIGHTS AND INTERESTS
 OF PROPERTY BUYERS"

動議人 MOVED BY: 李永達LEE Wing-tat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26	22	
投票 Vote	26	21	
贊成 Yes	11	16	
反對 No	6	0	
棄權 Abstain	9	5	
結果 Result	否決 Negatived	通過 Passed	否決 Negativ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反對	NO	范徐麗泰	Mrs Rita FAN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田北俊	James TIEN		
呂明華	Dr LUI Ming-wah	反對	NO	何俊仁	Albert HO	贊成	YES
吳靄儀	Margaret NG	贊成	YES	李卓人	LEE Cheuk-yan	贊成	YES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贊成	YES	李柱銘	Martin LEE	贊成	YES
陳智思	Bernard CHAN	反對	NO	李華明	Fred LI	贊成	YES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棄權	ABSTAIN	周梁淑怡	Mrs Selina CHOW		
單仲偕	SIN Chung-kai	贊成	YES	涂謹申	James TO	贊成	YES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陳婉嫻	CHAN Yuen-han	贊成	YES
黃谷根	WONG Yung-kan			陳鑑林	CHAN Kam-lam	棄權	ABSTAIN
楊孝華	Howard YOUNG	棄權	ABSTAIN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劉皇發	LAU Wong-fat	棄權	ABSTAIN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棄權	ABSTAIN
劉健儀	Miriam LAU	棄權	ABSTAIN	楊森	Dr YEUNG Sum		
霍震霆	Timothy FOK			劉千石	LAU Chin-shek	贊成	YES
石禮謙	Abraham SHEK	反對	NO	劉江華	LAU Kong-wah	棄權	ABSTAIN
李鳳英	LI Fung-ying	贊成	YES	劉慧卿	Emily LAU	贊成	YES
張宇人	Tommy CHEUNG	棄權	ABSTAIN	蔡素玉	CHOY So-yuk		
方剛	Vincent FANG	棄權	ABSTAIN	鄭家富	Andrew CHENG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贊成	YES	譚耀宗	TAM Yiu-chung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贊成	YES	陳偉業	Albert CHAN	贊成	YES
林偉強	Daniel LAM	反對	NO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贊成	YES
林健鋒	Jeffrey LAM	棄權	ABSTAIN	余若薇	Audrey EU	贊成	YES
梁君彥	Andrew LEUNG	棄權	ABSTAIN	李永達	LEE Wing-tat	贊成	YES
郭家麒	Dr KWOK Ka-ki	贊成	YES	李國英	LI Kwok-ying	棄權	ABSTAIN
張超雄	Dr Fernando CHEUNG	贊成	YES	梁家傑	Ajan LEONG	贊成	YES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棄權	ABSTAIN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贊成	YES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棄權	ABSTAIN
劉秀成	Prof Patrick LAU	反對	NO	湯家驊	Ronny TONG	贊成	YES
鄭志堅	KWONG Chi-kin	贊成	YES	鄭經翰	Albert CHENG	贊成	YES
譚香文	TAM Heung-man	贊成	YES	陳方安生	Mrs Anson CHAN	贊成	YES

秘書 CLERK



投票 VOTE: 2
日期 DATE: 14/05/2008
時間 TIME: 06:23:56 下午pm

動議 MOTION: 陳鑑林議員對鄭經翰議員的「立法加強保障買樓人士消費權益」議案，作出的修正案
AMENDMENT BY HON CHAN KAM-LAM TO HON ALBERT CHENG'S MOTION ON
"LEGISLATING TO STRENGTHEN THE PROTECTION FOR THE RIGHTS AND INTERESTS
OF PROPERTY BUYERS"

動議人 MOVED BY: 陳鑑林CHAN Kam-lam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26	22	
投票 Vote	26	21	
贊成 Yes	14	5	
反對 No	7	15	
棄權 Abstain	5	1	
結果 Result	通過 Passed	否決 Negatived	否決 Negativ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贊成 YES	范徐麗泰 Mrs Rita FAN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田北俊 James TIEN	
呂明華 Dr LUI Ming-wah	贊成 YES	何俊仁 Albert HO	反對 NO
吳靄儀 Margaret NG	反對 NO	李卓人 LEE Cheuk-yan	反對 NO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反對 NO	李柱銘 Martin LEE	反對 NO
陳智思 Bernard CHAN	贊成 YES	李華明 Fred LI	反對 NO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贊成 YES	周梁淑怡 Mrs Selina CHOW	
單仲偕 SIN Chung-kai	反對 NO	涂謹申 James TO	反對 NO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陳婉嫻 CHAN Yuen-han	棄權 ABSTAIN
黃容根 WONG Yung-kan		陳鑑林 CHAN Kam-lam	贊成 YES
楊孝華 Howard YOUNG	贊成 YES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劉皇發 LAU Wong-fat	贊成 YES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贊成 YES
劉健儀 Miriam LAU	贊成 YES	楊森 Dr YEUNG Sum	
霍震霆 Timothy FOK		劉千石 LAU Chin-shek	反對 NO
石禮謙 Abraham SHEK	棄權 ABSTAIN	劉江華 LAU Kong-wah	贊成 YES
李鳳英 LI Fung-ying	棄權 ABSTAIN	劉慧卿 Emily LAU	反對 NO
張宇人 Tommy CHEUNG	贊成 YES	蔡素玉 CHOY So-yuk	
方剛 Vincent FANG	贊成 YES	鄭家富 Andrew CHENG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棄權 ABSTAIN	譚耀宗 TAM Yiu-chung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反對 NO	陳偉業 Albert CHAN	反對 NO
林偉強 Daniel LAM	贊成 YES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反對 NO
林健鋒 Jeffrey LAM	贊成 YES	余若薇 Audrey EU	反對 NO
梁君彥 Andrew LEUNG	贊成 YES	李永達 LEE Wing-tat	反對 NO
郭家麒 Dr KWOK Ka-ki	反對 NO	李國英 LI Kwok-ying	贊成 YES
張超雄 Dr Fernando CHEUNG	反對 NO	梁家傑 Alan LEONG	反對 NO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贊成 YES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棄權 ABSTAIN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贊成 YES
劉秀成 Prof Patrick LAU	贊成 YES	湯家驊 Ronny TONG	反對 NO
鄭志堅 KWONG Chi-kin	棄權 ABSTAIN	鄭經翰 Albert CHENG	反對 NO
譚香文 TAM Heung-man	反對 NO	陳方安生 Mrs Anson CHAN	反對 NO

秘書 CLERK

Victoria Lam

投票 VOTE: 3
 日期 DATE: 14/05/2008
 時間 TIME: 06:38:51 下午pm

動議 MOTION: 「立法加強保障買樓人士消費權益」議案
 MOTION ON "LEGISLATING TO STRENGTHEN THE PROTECTION FOR THE RIGHTS AND INTERESTS OF PROPERTY BUYERS"

動議人 MOVED BY: 鄭經翰 Albert CHENG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26	22	
投票 Vote	26	21	
贊成 Yes	11	16	
反對 No	5	0	
棄權 Abstain	10	5	
結果 Result	否決 Negatived	通過 Passed	否決 Negativ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反對 NO	范徐麗泰 Mrs Rita FAN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田北俊 James TIEN	
呂明華 Dr LUI Ming-wah	反對 NO	何俊仁 Albert HO	贊成 YES
吳靄儀 Margaret NG	贊成 YES	李卓人 LEE Cheuk-yan	贊成 YES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贊成 YES	李柱銘 Martin LEE	贊成 YES
陳智思 Bernard CHAN	反對 NO	李華明 Fred LI	贊成 YES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棄權 ABSTAIN	周梁淑怡 Mrs Selina CHOW	
單仲偕 SIN Chung-kai	贊成 YES	涂謹申 James TO	贊成 YES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陳婉嫻 CHAN Yuen-han	贊成 YES
黃容根 WONG Yung-kan		陳鑑林 CHAN Kam-lam	棄權 ABSTAIN
楊孝華 Howard YOUNG	棄權 ABSTAIN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劉皇發 LAU Wong-fat	棄權 ABSTAIN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棄權 ABSTAIN
劉健儀 Miriam LAU	棄權 ABSTAIN	楊森 Dr YEUNG Sum	
霍震霆 Timothy FOK		劉千石 LAU Chin-shek	贊成 YES
石禮謙 Abraham SHEK	反對 NO	劉江華 LAU Kong-wah	
李鳳英 LI Fung-ying	贊成 YES	劉慧卿 Emily LAU	贊成 YES
張宇人 Tommy CHEUNG	棄權 ABSTAIN	蔡素玉 CHOY So-yuk	
方剛 Vincent FANG	棄權 ABSTAIN	鄭家富 Andrew CHENG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贊成 YES	譚耀宗 TAM Yiu-chung	棄權 ABSTAIN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贊成 YES	陳偉業 Albert CHAN	贊成 YES
林偉強 Daniel LAM	棄權 ABSTAIN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贊成 YES
林健鋒 Jeffrey LAM	棄權 ABSTAIN	余若薇 Audrey EU	贊成 YES
梁君彥 Andrew LEUNG	棄權 ABSTAIN	李永達 LEE Wing-tat	贊成 YES
郭家麒 Dr KWOK Ka-ki	贊成 YES	李國英 LI Kwok-ying	棄權 ABSTAIN
張超雄 Dr Fernando CHEUNG	贊成 YES	梁家傑 Alan LEONG	贊成 YES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棄權 ABSTAIN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贊成 YES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棄權 ABSTAIN
劉秀成 Prof Patrick LAU	反對 NO	湯家驊 Ronny TONG	贊成 YES
鄭志堅 KWONG Chi-kin	贊成 YES	鄭經翰 Albert CHENG	贊成 YES
譚香文 TAM Heung-man	贊成 YES	陳方安生 Mrs Anson CHAN	贊成 YES

秘書 CLERK 